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關琬丰
電話：02-7736-5937
電子信箱：fon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120027745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人事總處原函 (A09000000E_1120027745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2年3月9日發布「3月20日起，COVID-19輕症免通報、免隔離，改為0+n自主健康管理」，有關各機關（構）人員差勤管理一案，請查照轉知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3月14日總處培字第112302498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大學附設機構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

